

部頒課程標準編著

國文教科書

小學及初級中學師範學校

國文概論

光緒



北平書局發行

編輯大意

一 本書主要目的爲應簡易師範學校及簡易鄉村師範學校之需，但師範學校、鄉村師範學校、高級中學師範科及特別師範科、幼稚師範科，亦得斟酌採用之。

二 本書完全遵照部定簡易鄉村師範學校及簡易師範學校「教育概論」課程標準編輯，其着眼點凡三：

(一)「使學生認識教育上顯著之事實及問題，喚起其專業研究之興趣」

(二)「使學生理解教育上主要原則與方法，爲專業研究的準備」

(三)「使學生體認教育與民族及社會之關係，激發其對於專業之忠誠」

三 本書分量亦依課程標準所定：第二學年上下兩學期每週教學各三小時（上學期偏於講習及指導閱讀，下學期偏於討論和觀察），一學期以十六週計算，足敷全年三十二週之用。

四 本書內容皆爲精確而新穎的材料，在可能範圍內敘述務求淺顯，恆於初學研究。

五 本書關於教育實施方面，概以小學爲對象，並依現行之修正小學規程爲根據。

六 本書敘述問題，首引具體的事例，引證學說，多用淺易的說明，討論制度，則略舉先進國的成規以與我國現制相比較。

七 本書引用原文，概加引號，必要時並註明出處及說明。

八 本書各章之末，皆附有「討論問題」及「參考書目」，爲教師教學及學生自修之用。

九 本書體例，大體依據本書局規定之「編輯通則」，與他種教科書互爲照應。

本書搜集材料時，承程維賢君給予助力甚多，特此誌謝。

目次

第一篇 教育之意義和目的

第一章 個人之發展

第一節 生長之順序與養護之要點

二

第二節 行為之變化與學習之過程

七

第三節 體質和智力之差異

一四

第二章 社會之適應

第一節 發展及適應

二三

第二節 社會之組織及活動

二四

第三節 社會之演進

二八

第三章 教育之職能與必要

三四

目

少

一

第一節 教育之職能

三四

第二節 教育之必要

三七

第二篇 教育之組織

第四章 社會組織及教育社會組織

四三

第一節 家庭

四三

第二節 學校

四六

第三節 職業組織

四八

第四節 文化組織

五一

第五節 國家

五四

第五章 各類教育

五七

第一節 家庭教育

五八

第二節 學校教育

六一

第三節 生產訓練

六三

第四節 社會教育（包括民衆教育）

六五

第五節 國民訓練

七〇

第三篇 學制系統與教育行政

第六章 學制系統

八一

第一節 學制之構成及其史的發展

八一

第二節 各國學制舉例

八三

第三節 中國學制之沿革及現況

九一

第四節 各級學校之職能

九六

第七章 教育行政

一〇五

第一節 國家教育行政系統之構成

一〇五

第二節 各國教育行政系統之舉例

一一三

第三節 教育行政事項

一一八

第四節 教育經費之來源及分配

一二一

第四篇 課程與教學

第八章 課程

一二七

第一節 課程之標準

一二七

第二節 教材之選擇

一三一

第三節 教材之組織

一三三

第四節 課程編製之原則

一三五

第九章 教學(上)

一四〇

第一節 教學之分類

一四一

第二節 教學之方法

一四八

第三節 兒童之訓導

一五三

第十章 教學(下)

第四節 學級之編制

一六三

第五節 成績之考查

一六九

第六節 教學之原則

一七四

第五篇 教師

第十一章 教師

一八一

第一節 教師自身及對社會之職分

一八一

第二節 專業之準備

一八五

第三節 服務後之進修

一八八

第四節 教育研究

一九一

第一篇 教育之意義和目的

第一章 個人之發展

「教育」，個個人都會談，可是教育的意義是什麼？那就不容易說了。引經據典，也可不必，我們只就淺易事實來觀察一下。

一個小孩生下來的時候，什麼都不知道，什麼都不能夠，只是會哭，手脚亂動，後來慢慢的會笑了，會爬了，會站了，會發出咿唔的聲音了，會說話了，會行走了，再會讀書識字了……這樣一步步地生長起來，一步步地發展起來。吾人從呱呱墮地起，至長大，至成人……無日無時不在這生長發展的過程中，因勢而利導之，便是教育。教育是什麼？就一種意義說來，是助長個人的發展，助長個人為舒暢合理的發展。

在另一方面，個人却又不是孤獨的，是與他人時時發生密切的關係的。個人離開了社會，便一

刻不能生存。莫說個人衣食住行等皆爲社會所供給，便是語言也屬社會所有。譬如兒童學說話，表面看來，似乎是個人的事，實在離開了社會，決計學不成功。語言是社會的產物，旁的也是這樣。個人所有態度、習慣和理想等等，沒有一樣不是從社會中養成。個人要在社會中纔能生長發展，爲欲達到生長發展的目的，便當時時刻刻圖謀適應。所以幫助個人適應社會，也是教育重要任務之一。

合言之，教育之重要意義，不外兩方面：一、個人之發展，二、社會之適應。如今先研究個人一方面。

第一節 生長之順序與養護之要點

一 兒童生長之順序

從前的人有種誤解，以爲兒童是成人的縮影，把兒童看作了「小成人」。現在纔知道是錯了，兒童與成人不獨是外形不同，便是本質上亦有極大的差異。一個兒童雖然是向成熟的方面發展，將來要長成一個成人，可是他在發展的各時期中，具有種種不同的特性，顯然與成人兩樣的。

兒童的生長和發展，本是一個連續的過程，難以劃分，可是爲了研究方便起見，又不得不劃分

一下。參酌各家的意見，我們權把這生長發展的過程，分爲下面五個時期。

(一) 嬰兒期 生後的一年間，名曰嬰兒期，是人類一生的萌芽期，生長發展的迅速，大可驚人。初生時，身體極其軟弱，只會哭，只會仰臥，其他什麼都不會。數月以後，漸漸能在地上爬了，大約到了十個月的時候，纔能倚物而立，學走路。從前是渾渾噩噩的盲動，現在漸漸能表現種種有意義的行爲了。如藉哭以要求食物，或要挾抱持等是。本時期乳齒一部分雖已生長，但尙不能咀嚼。依他的外形看，頭部比軀幹部大的多。

(二) 幼兒期 自滿一週歲起至六歲左右，名爲幼兒期。本時期兒童的發展，雖沒有像週歲內的那麼快，但他已經學會了走路，學會了說話，算是了不得的了。這時期乳齒完全出齊，略能食固形之物，不獨能徒步，並能運用四肢，從事各種活動。其始發出清楚的聲音，既而成功語言，最後能自由發表意思。不獨如此，本期摹仿的心理，和「自我」的觀念亦逐次發達。遊戲漸去兒童生活的大部分，從遊戲中他學會了不少事情。自一週歲至四歲左右，兒童體重的增加，比體高的增加爲顯著。從此以後至六七歲，體高的增加却過於體重的增加。

(三) 兒童期 自滿六歲起至十三、四歲之間，稱爲兒童期。在這時期內，身體各器官繼續發

展，動作漸次有組織，有聯絡，太早至八歲時約已長足，所以兒童的觀察、注意、思考、記憶、想像等能力，異常活動。有人說這是人類記憶的黃金時代，不無相當的道理。童年時學的東西，特別記得清楚，大家想必都有這個經驗。想像的能力，在這時期也是很發達的，把竹竿當馬，把小凳當轎，便是兒童想像力充分表現的例證。此外團體遊戲，競爭比賽，和種種摹仿社會的活動，都是他們所喜歡的。大約從六歲至十歲時，體重增加較爲迅速，從此至十三、四歲左右，則體高增加甚爲顯著。

(四) 青年期 自十三、四歲至十七、八歲之間，號稱青年期，心理學家每稱這期爲「再生期」。本時期生理、心理各方面都有劇烈的變動。身體生長的速率，突然增高了，心房及肺量，骨幹和體力，都顯出特別的發達。男孩的聲音也變異了，男孩、女孩在十四、五歲時，生殖器官都起了顯著的變化。這時女孩的發育，大約比男孩至少超過一年。從這種種生理上的變象，的確使得他們感覺到前後判若二人，很奇怪的。在心理方面，性慾的要求，逐次旺盛；對於異性的追求，逐次熱烈。以前所認爲滿足種種遊戲，此刻不能適合他們的需要。這時期的青年，雄心很大，理想很高，懷抱着滿腔的熱忱，來達到個人成就的目的；一遇障礙，便不免灰心，發氣，甚至流爲悲觀、厭世。所以指導者的責任，是異常重大的。

(五)成年期 十八歲以後，漸漸成人。從此體高體重，及內部各器官的發育，漸歸中止。前此情緒的激動，也漸漸正軌。對於人生漸有了確定的見解，不像先前那樣徘徊不定，也不希望過奢，致失望過劇。精神作用漸形沉着安定，知識漸有系統，抽象的想像亦漸趨於完善的地位。人生的基礎從此逐漸奠定了。

二 養護之要點

「教育」從字面上講，至少包括了兩個要素：一是「教」，二是「育」。「教」是教導，「育」便是養育。養育的功用，在保持兒童身體的健康，並促成其發展。所謂養護，也便指着這個而言。

養護的意義，通常分作兩方面：一、消極的防止疾病，保護兒童身體的健康和機能的活動；二、積極的加意營養，予以適度的操練，俾促進其健康。二者皆以合於生理和衛生的原則為旨歸。

茲就兒童生活，略舉養護的要點如次。

飲食 俗語說：「病從口入」，足見飲食對於兒童健康的重要。實際兒童的疾病大都從消化不良而起，腹瀉、痢疾、和腸炎，往往成為兒童死亡的主要原因。兒童年齡愈幼，愈需要成人為之照料。關於飲食所應注意者：一要嚴守時刻；二要細嚼緩嚥；三要避去刺激性的食物；四要慎選食物和飲

料，五要保持清潔，食前洗手，食後漱口的習慣，必須養成。

呼吸 呼吸器官的保護極為重要，一不注意，疾病隨之。兒童的臥室，必須使其常有新鮮的空氣流通，學校中的教室和運動場，必須保持清潔，勿使塵埃飛揚。嬰兒不可隨便讓他人抱持，更不可任他人接吻，縱是一瞬時間，也可傳來各種疾病，最宜慎之。

睡眠 睡眠可以恢復疲勞，休養精神，在人類一生中佔去了一大部分時間，比什麼都重要。大約年齡愈小，需要睡眠的時間愈長。嬰兒的睡眠，有時每天達十五小時以上；從六歲到十一歲，大約需要十至十一小時之間；從十一歲到十四歲，需要九至十小時之間。睡眠時間不足，不獨有礙兒童的健康，且能減少工作的興趣。兒童睡前不可吃有刺激性的食物，更不可有過分的勞動。此外臥室臥具等，均當注意安靜清潔。

衣服 衣服要清潔，是不成問題的。多穿衣服也不好，非但活動不便，即於衛生亦不宜。衣服更要寬鬆，不過狹小，以便血液的循環。此外更應注意兒童皮膚的抵抗力，使其多受鍛鍊（如磨擦、洗冷水浴之類），以減少感冒一類的疾病。

運動 運動能助長消化與循環，使新陳作用得以暢旺。運動又可以發展兒童遊戲的天性，使

之快樂活潑，由此並可養成適宜的姿勢，良好的習慣。依心理學家說，兒童從小至大，各時期的本能不同，其運動與遊戲即當因之而有別。

作業和休息 兒童作業與運動有同等的功效，既可藉以勞動，復可養成勤業的習慣，但不可使他過於疲勞，作業和休息應互為調節。休息時務使其為真正的休息，時或需要看護人加以鼓勵。

第二節 行為之變化與學習之過程

一 行為之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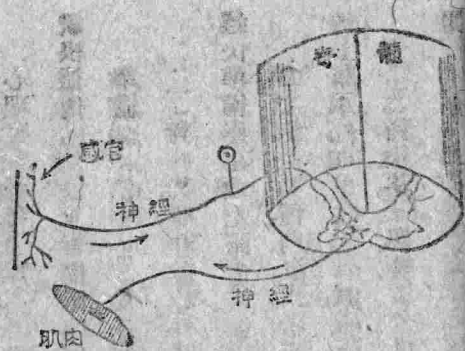
試拿一把音叉在蜘蛛網的旁邊敲起來，那蜘蛛忽然聽見了響聲，就會掉下來，這是行為。把一猴子關在一口機巧箱裏，他要找尋出路，就會發出種種動作，這是行為。一隻蚊蟲釘在小孩的左手，小孩感覺痛了，立刻舉起右掌來打牠，也是行為。「行為」(Behavior)是什麼？大體說：「一個體為滿足自己的需要（或為躲避自己的困難），應付環境情形而發生的一切活動」(註一)。

行為不限於表現在身體外部的活動，便是內部肌肉和腺的活動，也屬於行為的範圍。行為是

理學鉅子華鐵森 (G. B. Watson) 說：「無聲的語言是思想，有聲的思想是語言」(註11) 意思便指着這個。可見行為有外表的和潛伏的兩種：外表的行為是指身體外部肌肉所表現的活動，如擊鼓、打球、及說話等；潛伏的行為是指表現於身體內部的肌肉和腺的活動，如記憶、想像、感情、思想等。

行為又是怎樣構成的？簡單說，行為之構成，是由於有機的個體對於「刺激」(Stimulus) 所發生的「反應」(Response)。這裏最重要的是「刺激」和「反應」兩個要素。所謂刺激，便指上述「環境的情形」(或動境)，所謂反應，便指「一切的活動」。蜘蛛聽到音叉的聲音而逃避，那音叉的聲音是刺激，逃避便是反應；猴子關在機巧箱裏設法脫逃，那機巧箱內的機關是刺激，因求逃脫而發的種種動作便是反應；小孩不耐蚊子咬的苦痛，而用手掌去拍牠，那蚊蟲的咬是刺激，用手掌去拍便是反應。行為在生理上的根據是這樣的：

當刺激來的時候(例如被蚊所咬)，首先觸着感受器官，如視、聽、嗅、皮膚等感官，其末梢神經接受刺激後，立刻引起一種神經衝動，傳達於中樞神經(脊髓或腦)。中樞神經接受末梢神經傳來的衝動，送出於動作器官，動作器官，如肌肉、腺等，承受中樞神經的命令而表出動作，而發生反應。



圖一 一個簡單的反射弧

(例如手拍蚊蟲) 所以行為發生之順序(1)刺激先影響到感官的接受器——末梢神經(2)引起神經衝動(3)神經衝動沿神經系傳去(4)達到反應作用。所謂「反射弧」(Reflex-arc)的說法，即指此往返的途徑而言。

反應也不是始終如一，一個蜘蛛初次聽到音叉的響聲，不由地掉了下來，等到二次三次……以後，牠竟可屹然不動了。一隻猴子關在一具陌生的機巧箱裏，嘗試無謂的動作很多，等到多次練習以後，機關一開，就可以出來，一些也不費力。這都是反應改變的實例，也說明了行為的變化。行為的變化，就是學習。

詳見下節。

二 學習的過程

從上節我們已知道行為的本質及其變化，更知道刺激和反應的關係，所謂學習，也就是根據

這個原理